

##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之专项核查报告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家家悦”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对家家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与 2017 年度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612 号）核准，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社会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9,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3.64 元。家家悦于 2016 年 12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9,000 万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 122,760.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8,331.85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4,428.15 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会验字【2016】5096 号）。

2017 年度，家家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 2016 年 12 月 6 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38,497.11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38,497.11 万元；（2）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后，累积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14,953.20 万元，其中 2017 年度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14,528.97 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 60,977.84 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 2,561.35 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手续费为 0.3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合计为 63,538.89 万元。

###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专户余额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家家悦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相关制度等文件的要求，公司及保荐机构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于2016年12月16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并开设四个募集资金专户。

### （二）截至2017年12月31日，家家悦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元）	用途
1	民生银行青岛分行	698830129	35,070,181.81	连锁超市建设
		705573006（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0	
		705573178（结构性存款）	80,000,000.00	
2	交通银行威海分行	40100610008800006267	151,615,925.94	生鲜加工物流
3	中国银行山东分行	218231629537	1,571,690.29	连锁超市改建
4	中国银行山东分行	239031631025	67,131,141.58	信息系统升级
合计			<b>635,388,939.62</b>	

### （三）使用情况

按照募集资金用途，家家悦募集资金将用于建设“连锁超市建设项目”、“生鲜加工物流中心项目”、“连锁超市改建项目”和“信息系统升级改造项目”，项目投资总额为114,428.15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		114,428.1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528.97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3,450.3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连锁超市建设项目	不适用	76,327.15	76,327.15	76,327.15	8,202.55	36,616.43	-39,710.72	47.97(注1)	注1	2,218.60	(注1)	—
生鲜加工物流中心项目	不适用	15,331.00	15,331.00	15,331.00	87.46	662.66	-14,668.34	4.32(注2)	—	—	—	—
连锁超市改建项目	不适用	10,500.00	10,500.00	10,500.00	4,823.42	10,404.83	-95.17	99.09	注3	1,307.14	(注3)	—
信息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不适用	12,270.00	12,270.00	12,270.00	1,415.53	5,766.39	-6,503.61	47.00(注4)	—	—	—	—
合计		114,428.15	114,428.15	114,428.15	14,528.97	53,450.31	-60,977.84	46.71	-			
<p>注1：连锁超市建设项目根据各个新建店的建设情况逐店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该项目受募集资金到位时间、选址等因素影响，截至2017年底，该项目共计新建门店211家，其中2017年新建46家；目前剩余募集资金41,507.02万元（含利息），该项目尚未全部完成；</p> <p>注2：生鲜加工物流中心项目工程设计工艺复杂，目前该项目前期设计及相关工作已基本完成，已开工建设。</p> <p>注3：连锁超市改建项目根据各个门店的改造情况逐店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截至2017年底，该项目共改造110家，其中2017年度改造了53家；目前剩余募集资金157.17万元（含利息），该项目尚未全部完成；</p> <p>注4：信息系统升级改造项目由于受募集资金到位时间的影响，同时为保证信息系统支持业务正常运行，公司采取分批分次改造的方法投入该项目，因此该项目投资进度未达到计划进度。</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2016年12月6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38,497.11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经2017年3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38,497.11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 三、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一）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 2016 年 12 月 6 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38,497.11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经 2017 年 3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38,497.11 万元。

#### （二）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和效果

2017 年度，家家悦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三）超募资金的使用情况

家家悦不存在超募资金情况。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7 年度，家家悦不存在变更或变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家家悦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家家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 五、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意见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家家悦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编号为会验字【2018】1507 号《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认为家家悦集团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和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家家悦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 六、保荐机构主要核查工作

保荐代表人通过查阅相关资料、访谈沟通、实地走访等多种方式，对家家悦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方式包括查阅募集资金相关的银行对账单、财务凭证、公司公告、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的相关合同及其他相关文件，走访项目实施现场，并与公司董事会、管理层、财务人员等相关人员沟通交流。

##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中国银河证券认为：家家悦 2017 年度募集资金的管理及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情况相符。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持续督导工作报告》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徐扬  
徐扬

贾瑞兴  
贾瑞兴

